

2022 年度

**福建省武平县人民检
察院（汇总）部门决
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二、收入决算表.....	6
三、支出决算表.....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4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2
第五部分 附件.....	24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4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5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武平县人民检察院（汇总）的主要职责是：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全院干警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根据上级人民检察院指定，立案侦查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案件。

（三）依法对刑事犯罪案件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四）负责应由武平县人民检察院（汇总）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五）负责应由武平县人民检察院（汇总）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六）对同级侦查机关报请核准追诉的案件进行审查，并提出处理意见。

（七）依照法律规定开展调查核实，依法提出抗诉、纠正意见、检察建议。

（八）负责应由武平县人民检察院（汇总）承办的对看守所、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九）受理向武平县人民检察院（汇总）的控告、申诉。

(十) 负责其他应当由武平县人民检察院(汇总)承办的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武平县人民检察院(汇总)包括5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1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2022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武平县人民检察院(本级)	行政单位	44
武平县检察服务中心	事业单位	1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2年,武平县人民检察院(汇总)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始终牢记“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县党代会部署要求,积极服务“融入两区、生态立县、产业兴城、旅游富民”县域发展战略,推动“四大检察”“十大业务”更加协调、更加充分发展,在新时代新征程上奋力推进武平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坚持讲政治顾大局,更加主动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紧紧围绕县第十四次党代会提出的“六个新”目标,不断提高服务大局的政治自觉、法治自觉、检察自觉。推进更高

水平的平安建设，健全“扫黑除恶”常态化工作机制，深化检察环节社会治理，积极促进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保障深化改革，抓实“新时代林改检察服务站”建设，助力打造新时代林改“武平经验”升级版。优化营商环境，更好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找准服务乡村振兴的契合点、发力点，大力促进平安乡村、法治乡村建设。

（二）坚持转理念谋发展，更加全面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以习近平法治思想引领司法理念革新，让人民群众在每一起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压实“主导责任”，全面加强刑事立案、侦查、审判和执行监督，深化落实“少捕慎诉慎押”，提升认罪认罚从宽案件办理质效，完善未成年人检察“一体化”办案机制，拓展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突出“精准监督”，把民事检察对事监督和对人监督结合起来，着力办好具有纠偏、创新、进步、引领价值的典型案件。强化“争议化解”，准确把握行政检察监督目标，常态化开展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讲求“双赢多赢共赢”，紧扣党委政府关注、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拓展触角、办好公益诉讼案件。

（三）坚持抓质量增实效，更加注重提升检察工作品质。始终贯彻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坚持人民满意的根本标准，进一步健全为民办实事常态化机制，确实提升检察为民实效。不断改进司法办案，强化“法理情”相结合，办案的政治效果、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相统一。大力推进争先创优，抓实检察官业绩考评，用好“案-件比”管理指标，深化实施品牌工作创新。健全落实司法责任制，构建权责明晰、激励有效、约束

有力的检察权运行机制。加强智慧检务建设，积极打造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数字引擎”。

（四）坚持严要求重自强，更加坚决打造过硬检察铁军。坚持“严”的主基调，全面推进从严治党不动摇，筑牢司法廉洁的“防火墙”。突出党建引领，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推动党建、队建、文明创建融合互促，锤炼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治品格。强化法律监督能力建设，加快培养专业人才，补强能力短板。坚持不懈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狠抓日常作风养成，打造“四个铁一般”的过硬检察队伍。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武平县人民检察院（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81.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542.03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81.7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83
		九、卫生健康支出	73.9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0.2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063.65	本年支出合计	1,803.5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2.6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2.75
总计	2346.31	总计	2346.3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武平县人民检察院（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63.65	1981.92					81.7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95						0.95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 机构事务		0.95						0.95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 （室）及相关机构事 务支出		0.95						0.9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39.8 7	1,659.09					80.78
20404	检察		1,738.9 4	1,658.16					80.78
2040401	行政运行		1,195.8 1	1,195.03					0.78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1.54	301.54					
2040450	事业运行		15.38	15.38					
20405	法院		0.93	0.93					
2040501	行政运行		0.93	0.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61	188.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1.67	161.6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9.90	69.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36	80.3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支出		11.41	11.41					
20808	抚恤		26.94	26.94					
2080801	死亡抚恤		26.94	26.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96	73.9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96	73.9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3.56	73.5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40	0.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27	60.2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27	60.2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27	60.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武平县人民检察院（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1			1.47	1.47				
			1.47	1.47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47	1.47				
204			1,542.04	1,140.77	401.27			
20404			1,541.11	1,139.84	401.27			
2040401		行政运行	1,024.83	1,024.83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4.19		294.19			
2040450		事业运行	15.38	15.38				
20405			0.93	0.93				
2040501		行政运行	0.93	0.93				
208			125.84	125.84				
20805			98.90	98.9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13	7.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36	80.3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41	11.41				
20808			26.94	26.94				
2080801		死亡抚恤	26.94	26.94				
210			73.96	73.96				
21011			73.96	73.9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3.56	73.5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40	0.40				
221			60.27	60.27				
22102			60.27	60.2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27	60.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武平县人民检察院（汇总）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981.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1,338.76	1,338.76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83	125.83		
		九、卫生健康支出	73.96	73.9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0.27	60.2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981.92	本年支出合计	1,598.83	1,598.8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1.6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24.74	424.7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1.6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2,023.57	总计	2,023.57	2,023.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

部门：武平县人民检察院（汇总）

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598.83	1197.56	401.2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38.77	937.50	401.27
20404	检察	1,337.84	936.57	401.27
2040401	行政运行	921.19	921.19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4.19		294.19
2040450	事业运行	15.38	15.38	
20405	法院	0.93	0.93	
2040501	行政运行	0.93	0.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84	125.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8.90	98.9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13	7.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36	80.3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41	11.41	
20808	抚恤	26.94	26.94	
2080801	死亡抚恤	26.94	26.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96	73.9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96	73.9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3.56	73.5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40	0.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27	60.2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27	60.2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27	60.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武平县人民检察院（汇总）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85.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9.21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231.67	30201	办公费	9.31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176.88	30202	印刷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3	奖金	311.73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1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7.13	30205	水费	2.7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1.11	30206	电费	13.9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89	30207	邮电费	14.07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15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0.61	30209	物业管理费	0.9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78	30211	差旅费	0.30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74.0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3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8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49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2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2.44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26.94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3.3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0.25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5.93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3.13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14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3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018.35	公用经费合计				179.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武平县人民检察院（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16.66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4.22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4.22
3. 公务接待费	6	2.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武平县人民检察院（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4	7	8	11	12
			栏次					
			合计					

注：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武平县人民检察院（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2,346.31 万元，支出总计 2,346.31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16.81 万元，下降 0.71%，主要是人员退休和调出增加以及财政压减数增加。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 2,063.6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59.08 万元，下降 7.16%，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81.92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81.73 万元。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 1,803.5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47.58 万元，下降 12.07%，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402.29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180.82 万元，公用支出 221.47 万元。

2. 项目支出 401.27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023.57 万元，支出总计 2,023.57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274.56 万元，增长 15.7%，主要是：因规范性绩效政策调整当年未发放以及部分采购项目未完成，导致年末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598.8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84.79 万元，下降 5.04%，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40401-行政运行 921.1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07.9 万元，下降 18.41%。主要原因是：一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减少；二聘用书记员经费财政从 2040401-行政运行下达为 20404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二) 20404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4.1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80.73 万元，增长 159.29%。主要原因是：聘用制书

记员经费财政从 2040401-行政运行下达为 20404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三）2040450-事业运行 15.3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91 万元，增长 34.09%。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增加。

（四）2040501-行政运行 0.9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9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财政错把武平县检察服务中心在职人员过渡性项目、基本工资-调标经费下达成该指标。

（五）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7.1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4.38 万元，下降 77.37%。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生活补贴政策调整当年暂未支出。

（六）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3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下降 2.58 万元，下降 3.1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和调出导致在职人数减少。

（七）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4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41 万元，增长 280.3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人数增加。

（八）2080801-死亡抚恤 26.94 万元，较上年增加 26.94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2022 年在职病故 1 人。

（九）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73.56 万元，较上年减少 2.39 万元，下降 3.1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和调出导致在职人数减少。

（十）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0.4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武平县检察服务中心人员及工资福利不变。

（十一）2210201-住房公积金 60.2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93 万元，下降 3.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和调出导致在职人数减少。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97.5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018.3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

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79.2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6.6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64.08%；较上年增加 1.81 万元，增长 12.2%。主要原因是：一是车辆老化导致维修维护费增加，二是办案次数增加导致过路过桥费和燃油费增加，三是因物价上涨上级和兄弟县院来访交流接待标准提高导致公务接待费增加；预决算差异原因一是车辆报废一辆，维修维护费用减少，同时压减支出，二是疫情防控要求，公务交流减少导致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 万元，与上年数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4.2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67.71%；较上年增加 1.17 万元，增长 8.96%。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2022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没有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4.2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67.71%；较上年增加 1.17 万元，增长 8.96%。主要是：一是车辆老化导致维修维护费增加，二是办案次数增加导致过路过桥费和燃油费增加；预决算差异原因是车辆报废一辆，维修维护费用减少，同时压减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4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48.8%；较上年增加 0.65 万元，增长 36.31%。主要是因物价上涨上级和兄弟县院来访交流接待标准提高导致公务接待费增加；预决算差异原因是疫情防控要求，公务交流减少导致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累计接待 29 批次、126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 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是部门业务费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401.27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

对 1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是部门业务费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401.27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二）。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77.5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8%，主要原因是：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增加、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6.7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2.9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3.8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6.7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6.77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6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汇总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汇总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汇总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部门业务费							
主管部门	武平县人民检察院（汇总）			实施单位	武平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38.41	477.41	401.27	10	84%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3.59	412.59	336.83	—	82%	—	
	上年结转资金	64.82	64.82	64.44	—	99%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合理分配、及时下达资金，资金到位率 100%；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障检察院依法履职，资金使用率不低于 85%；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资金到位率 100%；资金使用率 86%；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案件审结率	≥80%	80.2%	15	15	
			指标 2：案件信息公开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 1：资金到位率	=100%	100%	20	20	
			指标 2：资金使用率	≥85%	84%	10	9	部分项目尚在采购流程中，下年将持续跟进采购项目，及时支出费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扫黑除恶案件收案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人大代表赞成率	≥90%	99.5%	10	10	
总分					100	99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业务费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部门业务费是保障人民检察院业务工作特定需要所支出的部分经费。

（二）项目绩效目标。

合理分配、及时下达资金，资金到位率 100%；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障检察院依法履职，资金使用率不低于 85%；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对 2022 年度部门业务费使用情况进行分析和综合评价，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项目管理水平。

（二）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

本次评价指标体系根据福建省财政厅批复我部门 2022 年业务绩效目标表设置，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这三个一级指标，满分 100 分。其中产出指标 60 分主要评价产出数量、产出时效；效益指标 30 分主要评价社会效益；满意度指标 10 分主要评价服务对象满意度实现情况。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根据 2022 年度部门业务费年初设定的目标完成情况，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其中产出指标得分 59 分；效益指标得分 30 分；满意度指标得分 10 分，绩效评定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产出指标

该指标分值为 60 分，得分 59 分。3 个三级指标达到预设目标，1 个未达到；主要是部分项目尚在采购流程中，下年将持续跟进采购项目，及时支出费用。其中案件审结率大于 80%、案件信息公开率 100%、资金到位率 100%、资金使用率 84%。

（二）效益情况

该指标分值为 30 分，得分 30 分。1 个三级指标达到预设目标，扫黑除恶案件收案率 100%。

（三）满意度情况

该指标分值为 10 分，得分 10 分。1 个三级指标达到预设目标。人大代表赞成率 99.5%

五、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通过绩效自评工作使我们认识到工作中还存在一些问题：资金使用率执行不够到位。2022 年执行率为 84%，未达到预设目标，需要进一步优化。接下来，我们将以绩效自评为契机，进一步落实预算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建立有效的绩效结

果运用机制，逐步树立“支出必有效，无效必问责”的正确理念，提高经费支出的有效性。